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之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97)

**內幕消息、
不尋常股價及成交量波動
及
恢復買賣**

本公佈乃由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下午一時十一分起於聯交所短暫停牌，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 僅供識別

本公佈乃由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第13.10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知悉最近本公司之股份價格下跌及成交量上升。董事會經作出於相關情況下有關本公司之合理查詢後，確認除現時與(i)潛在賣方就本公司可能收購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西安市（「**西安**」）從事物業管理及物業投資及發展業務之目標公司（「**目標公司**」）（現時持有專門從事建築材料及傢俱之商業綜合大樓）之股權（「**可能收購事項**」）；及(ii)潛在業務夥伴就可能業務合作（「**可能合作**」）以於西安發展電子商貿業務而進行之磋商外，其並不知悉導致有關波動之任何原因，或任何必須公佈以避免本公司證券出現虛假市場之資料，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須予披露之任何內幕消息。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與潛在賣方並未就可能收購事項訂立任何正式協議。此外，本公司與潛在業務夥伴並未就可能合作訂立任何正式協議。訂約各方之間並未協定任何具體條款。倘訂約方訂立有關可能收購事項或可能合作之正式協議，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之規定作出進一步公佈。

由於可能收購事項及／或可能合作可能會或不會進行，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自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下午一時十一分起於聯交所短暫停牌，以待刊發本公佈。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一五年一月九日上午九時正起恢復買賣。

承董事會命
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李偉斌先生

香港，二零一五年一月八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李偉斌先生、蕭偉業先生、林淑玲女士及劉智傑先生；一名非執行董事，即馮秀梅女士；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何鍾泰博士、黎家鳳女士及陳嬋玲女士。